## 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(办件)

收文日期:2023-12-12 密级:一般 紧急程度:无 编号:请示件(2023)0447号 文件来源:下级请示

来文单位:水闸中心

来文文号: 浦水闸 (2023) 38号

文件类别:水条

文件名称:

关于申报东沟水利枢纽船闸安全鉴定报告书的请示

领导批示:

已阅。{刘贵平[2023/12/19 10:54:52]}

拟办意见:

拟请水利处阅提意见;报请贵平同志阅示; 请叶丹同志阅核。

办理时限: 2024-01-02

办结时间: 2023-12-19

审核拟办意见:

已核。{龚叶丹[2023/12/12 18:14:45]}

#### 办理意见:

请小叶阅处。{张茫[2023/12/13 18:02:28]}

- 1、根据《上海市水闸安全鉴定工作管理办法》第十条,市水务局负责审定市管水闸和位于水利 控制片外围且拟定为三类、四类闸的安全鉴定意见,其他水闸的安全鉴定意见由所在区(县) 水行政主管部门审定。
- 2、东沟水利枢纽船闸已完成安全鉴定报告书的编制,并已由我局组织安全鉴定专家审查会,形 成了鉴定成果审查意见,同意鉴定结论为二类闸。
- 3、拟同意按请示审定。

妥否,请领导阅示。{叶仁政[2023/12/14 21:22:32]}

拟同意{张茫[2023/12/18 9:37:36]}

转办意见:

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:

备注: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## 上海市浦东新区水闸管理事务中心

浦水闸 [2023] 38号

# 关于申报东沟水利枢纽船闸安全鉴定报告书 的请示

### 浦东新区水务局:

东沟水利枢纽由节制闸和船闸组成,船闸于2009年6月在原址拆除重建,2010年12月船闸及主要配套设施竣工,船闸设计通航等级1000吨,是新区内河主要航运通道之一。

根据水利部《水闸安全鉴定管理办法》(水建管[2008]214号)、《上海市水闸安全鉴定工作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市水闸、水利泵站安全鉴定规划》(2021-2030)要求,2023年5月,我中心组织安徽省(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)水利科学研究院(安徽省水利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站)对东沟水利枢纽船闸开展安全鉴定工作。鉴定工作完成后,形成了《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沟水利

签发人: 马小园

枢纽船闸安全鉴定汇总报告》。2023年10月13日,市水利事务中心组织召开了东沟水利枢纽船闸安全鉴定成果审查会,形成了鉴定成果审查意见,综合评定东沟水利枢纽船闸为二类闸。

根据《上海市水闸安全鉴定工作管理办法》的规定,现向浦东新区水务局申报东沟水利枢纽船闸安全鉴定报告书,请局予以审定。

特此请示。

附:《东沟水利枢纽船闸安全鉴定报告书》

